

# 共青团宝鸡市委文件

宝市团发〔2018〕28号

## 关于印发《2018年宝鸡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团县（区）委、局（办）团（工）委、市直企事业单位团委、大中专院校团委、市青少年宫、机关各部室：

现将共青团宝鸡市委《2018年宝鸡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的实施方案》印发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。

请团县（区）委结合实际工作，制定本地区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实施方案。



# 2018 年宝鸡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 行动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2018 年陕西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》（陕团办发〔2018〕38 号）要求，充分发挥团组织优势，团结带领我市广大团员青年齐心协力打赢脱贫攻坚战，按照团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的部署和要求，进一步发挥共青团特色优势，推动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持续深入，现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. 工作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，围绕助力产业扶贫、人才扶贫、教育扶贫、公益扶贫和城乡手拉手等工作主线，将助力脱贫攻坚与共青团发挥职能、调配工作力量、建设平台阵地、加强理念传播结合起来，在整合资源上发力、在扶智扶志扶技上用功，实现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在重点贫困县区（乡镇）集中突破，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和广大青年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，助力完成宝鸡市 2018 年度脱贫攻坚任务。

## 二. 组织机构

调整宝鸡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团市委书记

魏 莉

副组长：团市委副书记	冯宝平
市少先队总辅导员	李 军
成 员：团市委办公室主任	刘汉朋
团市委组织部部长	刘 妍
团市委青年部部长	乔义萍
团市委学少部部长	许 妍
市维权办主任	王宏磊
团市委新媒体中心主任	周 媛
宝鸡市青少年宫党支部书记	闫 东

宝鸡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团市委青年部。

### 三. 重点任务

**1. 助力产业扶贫。**围绕乡村振兴计划，深化电商扶贫成效，支持贫困地区青年创业致富，助力“三变改革”落地见效。

——开展青年电商扶贫行动。继续推动“万村万人”工程，全年培训以贫困地区为重点，开展农村贫困青年实用技术、就业创业、电子商务等培训班6期；指导青年社会组织开展脱贫攻坚项目，重点打造一批优秀脱贫攻坚项目。（责任领导：冯宝平；责任部门：青年部；责任人：乔义萍）

——开展“我为美丽乡村代言行动”。应用新媒体开展“我为美丽乡村代言”活动，宣传太白县、麟游县、千阳县、扶风县、陇县5个贫困县特色产品，扶持贫困地区特色产业发展；

在5个贫困县区优秀青年中选取代表，利用图文、音频、微视频等多种方式展现贫困县农业特色和发展成果，利用新媒体宣传矩阵予以宣传推广。（责任领导：李军；责任部门：新媒体中心；责任人：周媛）

——**助推“三变改革”试点。**争取省级重点资金、项目支持，资助重点县区、乡镇、街道团委的优秀项目。推荐条件成熟的贫困县区成立产业发展基金，指导基层开展“三变改革”试点，探索帮扶村产业发展模式。（责任领导：冯宝平；责任部门：青年部；责任人：乔义萍）

**2. 助力教育扶贫。**支持贫困地区发展校外教育，参与贫困地区教育事业发展，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捐资助学，关爱贫困家庭子女和农村留守儿童。

——**开展希望工程“圆梦行动”。**深入开展希望工程圆梦牵手行动，资助大中小学生150人。（责任领导：李军；责任部门：学少部；责任人：许妍）

——**开展校外扶贫行动。**组建流动青少年宫实现对太白县、麟游县、千阳县、扶风县中、陇县5个贫困县全覆盖，帮助贫困地区培训教师队伍。面向进城务工青年、留守儿童举办共青团周末剧场12场。（责任领导：魏莉；责任单位：市青少年宫；责任人：闫东）

**3. 助力人才扶贫。**履行思想引领的职责，加大对投身脱贫攻坚青年典型的宣传，营造勤劳致富的良好氛围，组织动员青

年人才投身脱贫攻坚一线。

——**加大贫困地区基层工作力量。**将团干部“8+4”“1+100”工作与脱贫攻坚相衔接，选派机关干部赴贫困村任第一书记，组织专兼职团干部深入扶贫一线联系服务青年。推动团支部与村“两委”同步换届。（责任领导：魏莉；责任部门：组织部；责任人：刘妍）

——**加大青年典型选树力度。**在各级共青团荣誉中增设脱贫攻坚专项，“宝鸡市十大杰出青春榜样”表彰脱贫攻坚典型不少于2人，联合市扶贫办选树共青团脱贫攻坚青春建功典型，广泛宣传青春建功典型事迹。（责任领导：魏莉、李军；责任部门：办公室、新媒体中心；责任人：刘汉朋、周媛）

**4. 助力公益扶贫。**加大社会资源整合力度，征集公益岗位帮助贫困群众上岗就业，推动青少年公益项目救危助困。

——**开展“脱贫攻坚青联在行动”活动。**市青联结对帮扶不少于2个贫困村（覆盖不少于20户贫困户），组建市青联扶贫团2个，募集医疗器材、生产工具、图书器材等物资，在帮扶村开展义诊、义演、培训、政策宣传和产业指导。（责任领导：魏莉；责任部门：办公室；责任人：刘汉朋）

——**加大就业扶贫支持力度。**向市青企协、市青联委员征集爱心岗位、兼职岗位，针对建档立卡贫困户招聘，加大对贫困地区群众技能培训、创业培训的支持力度，帮助贫困村的“两后生”转移就业。（责任领导：魏莉、冯宝平；责任部门：青

年部、办公室；责任人：乔义萍、刘汉朋)

**5. “城乡手拉手”行动。**深化少先队“手拉手”品牌内涵，支持贫困地区少先队事业发展，促进贫困地区青少年健康成长。

——**推动互助行动长效化开展。**建立全市“城乡手拉手”结对互助数据库，动员结对的城乡中小学校，通过项目扶持、承接培训、送课上门、交流师资等形式，将优质教育教学资源送到贫困地区中小学校。（责任部门：学少部；责任领导：李军；责任人：许妍）

——**推动关爱行动项目化开展。**举办“情暖童心”活动，全年征集留守儿童微心愿 200 个，动员社会力量完成微心愿对接。组织公益夏令营 1-2 期，不少于 100 名留守儿童参与夏令营。依托已建成的青春驿站开展关爱贫困学生和留守儿童活动。（责任部门：维权办；责任领导：冯宝平；责任人：王宏磊）

——**支持少先队阵地建设。**支持贫困地区鼓号队、少先队室、红领巾图书馆（室）建设，改善贫困地区学校少先队基础条件。（责任部门：学少部；责任领导：李军；责任人：许妍）

### **三、保障措施**

**1. 加强组织督办。**每季度召开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。各责任部室和责任人汇报脱贫攻坚项目推进情况，总结交流经验、研究解决问题。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收集工作

资料、向团省委脱贫攻坚领导小组、市扶贫办报送工作信息，汇报工作成效。

**2. 优化责任考核。**制定《宝鸡市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完善考核标准，将各县区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中。

**3. 强化工作宣传。**按照“大宣传”工作体系建设要求，常态化、联动化、系统化开展“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”工作宣传。注重挖掘和总结好经验和好做法，充分利用各类媒体进行宣传，营造良好工作氛围。

